

# 鐵支路與火車頭

——論「該是牙醫界主動提出牙醫政策的時候了」

話說有甲乙兩「開發中國家」艷羨先進國家便捷快速而功能龐大的鐵路運輸系統，於是紛紛派人出國留學考察；學人歸國後發覺國內經濟無法同時滿足「鐵支路」與「火車頭」的工業。經過一番評估之後，甲國的學者認為應先建立完整的鐵支路規劃再行火車；而乙國卻認為應先打造動力強大的火車頭上路，鐵支路可以暫緩。其結果當然可以預知——甲國雖然在短期內看起來尚無運輸功能可言，但是只要經費夠了，火車立刻可以安穩穩的上路；乙國在沒有鐵支路的狀況下，火車頭勉強還是可以上路的，但是在等到他們有能力建立鐵支路之前，火車頭橫衝直撞地不知要惹出多少禍端？

台灣的牙醫界自日據時代「政府認定」的牙醫師與「拖師仔」的密醫混淆不清的時代開始，進入本土醫學院設立牙醫學系有能力訓練培養自己的牙醫師，再到自感不足的牙醫師赴歐美日等先進國家留學受訓後紛紛回國服務鄉梓，牙醫師個人的能力一再提昇，牙醫資訊幾乎與世界同步。這現象正如「火車頭」由蒸汽動力到柴油動力再到電聯車，漸漸又將步入磁浮動力的子彈列車一樣，火車頭若不以鐵支路加以設限，其行車速度愈快，闖禍的可能性也愈高。一樣的，牙醫界若不以「牙醫政策」規劃之，牙醫師「能力」愈強，出亂子的可能性也愈大。

假如有人說台灣的牙醫界多少有點像乙國，我們想這絕非危言聳聽，因為事實上台灣的牙醫政策根本就是一片空白。本社願就整個牙醫政策其中一、兩點與大家共同研究。

## 一、醫政方面

(1)目前國內各部會當中牙醫專責機構仍付之闕如，而且近期內尚無成立的跡象。

(2)1991年之衛生醫療經費預算約有六十幾億，而牙醫僅編列五千多萬，所佔比例尚不及百分之一。

(3)醫事法律中有關牙醫法令條文幾乎都是附帶提起之性質，從未考慮其特殊性而專題論之。

## 二、保健方面

(1)口腔衛生教育截至目前為止，一直都是牙醫師本諸社會責任與職業道德主動在推動，政府在這方面的預算仍是寥寥之數，更遑論計劃完整之政策。

(2)飲水加氟以防止齲齒發生率在先進國家已是行之有年證實有明確效果的措施，而國內卻仍是「猶抱琵琶半遮面」地欲語還休。

## 三、健保方面

(1)目前勞保所行的甲乙丙表辦法，就牙科而言，是比以前的「論件計酬」進步了許多，遺憾的是兒童與老年人尚未列入保險，給付範圍也尚待改進，在步入全民健保的時代以前，這一切都應先規劃完成。另一方面慮及國家財政負擔，如何避免濫用保險以及醫療資源，費亦應事先提出防弊措施。

(2)全民健保若是規劃不當常導致醫療品質降低的流弊，為了醫療品質的保證，除了醫院所硬體的設立標準，軟體的各級醫療人才「認定」之外，是否亦應規定牙醫診療步驟的「標準化」，仍有待專家學者共同商討研究。

## 四、牙醫教育與人力分配

## 致勞保業務實用手冊使用者

的一種行業，同儕們常自恃「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帝力於我何有哉？」；於是對公共事務的關心因此而低盪，總要等到問題突顯之後，才以各種抗爭手段向政府施壓力，所以事倍功半，成效不彰是預期可見的。如果能洞燭機先，由政府未頒下不完全甚或錯誤的政令之前，能由我們率先提出比較能符合大眾利益的辦法供政府作施政方針之參考，是否可以少走許多冤枉路，節省多少人力、物力與時間，難道不也就是整個社會的福祉嗎？

所以本社繼續前期，再一次呼籲我輩牙醫同仁「重視公共政策，不要吝於表達意見，當然更不要遺失了您服務社會的熱誠」。同時我們也要指出——該是牙醫界主動提出牙醫政策的時候了。

(1)牙醫人才的訓練，學校與教學醫院為當然的兩個管道，但目前所呈現的是兩者口徑不一，管道不暢導致訓練課程無法連貫，人才大量流失。求知若渴的牙醫新生代，只得從各學會、公會、校友會所舉辦「野台戲」般的繼續教育課程中獲得新資訊。

(2)學校課程與教學醫院訓練計劃雖有教育部高教司負責，但其評鑑標準與手續仍難免公文化與形式化，距離先進國家仍有一段時間。

(3)每年招考的牙醫人數與社會實際需要是否能相配合，「均」與「寡」的課題教人費思量，牙醫學術網的規劃恐非一旦一夕所能達成的。以上所舉只能說是冰山的一角，牙醫政策所要討論的課題之廣泛與深入豈是短短一篇社論所能論及。在過去，牙醫師看似自主性甚高

您對勞保給付申報有什麼心得？

歡迎你來函與我們共享。

您的勞保給付申報有什麼困難？

本社將邀審核委員、有關官員

為您解答。

來函請寄承德路418巷12號  
牙橋雜誌社

牙科診所勞保業務實用手冊發行了，相信您收到了，如有遺漏或缺頁，請儘速與北醫牙科校友會聯絡。

發行後收到許多讀者的意見，在此向您致意，我們將繼續朝著完美的目標前進。有關書中的一些疏漏會利用「牙橋」向您告知，同時也希望您將勞保心得告訴我們，俾使全體讀者受惠。

第五十二頁的牙髓切除術申報，前一陣子被刪除很多，在新版醫療業務須知已改為90004C牙髓炎緊急處理，俟下個月以根管治療申報(90001C, 90002C, 90003C)。

第六十八頁的釘強化術申報，無法單獨存在，必須再加上銀粉或樹脂充填。

勞保局總機代表號：

3961240 (預定80年3月1日停用)  
3961266 (預定80年3月1日啟用)

直撥分機代表號：3518020